



新浪第六届原创文学大赛军事类金奖作品

一个人的

战斗

我知道，这是一场很长的
战役，也许一直延续到
我死去……

孟庆严★著

就是他这个“孑兵”，默默地将那座神秘的无
名岛屿，守卫成一个传说。

大众文艺出版社

YIGERENDI
ZHANDOU



新浪第六届原创文学大赛军事类金奖作品

微篇小说类金奖作品

孟庆严★著

一个人的战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个人的战斗/孟庆严著.--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10.5

ISBN 978-7-80240-574-5

I. ①一… II. ①孟…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74801 号

书 名	一个人的战斗
著 者	孟庆严
责任编辑	范 钧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010-65060478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兆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9
字 数	372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自序

我深深地爱着这身军装，带有某种初恋的情结，就这么深深地爱着，无怨无悔。

写这本小说的目的是为了纪念一个小兵，一个非常朴实的小战士，一个普通到连自己的连长、指导员都不看好的人。他真的太普通了，作为一个军队的几百万分之一，没有多少人知道他的名字，更没有人熟悉他的模样，也正是他的普通他的朴实，让我看到了一个新时代真正的战士究竟应该是什么样的。从他身上我看到了军队的希望，不屈的意志，坚强的信念，和对军队无比的忠诚，让我心里不由地生出一种敬仰。

我见到他出于一次偶然，那时他正在岛上，一个人。

他不太会说话，黝黑的脸庞上时刻带着一种满足，快乐得让我心中忍不住颤抖。一个人呆在这个无聊的小岛上，能快乐吗？这是我的疑问，但没有问出来。毕竟当时陪着我去岛上的还有他的指导员。

他没有多高的学历，正如他自己说的，高中毕业证也是混来的，但这并不妨碍我对他的钦佩。对于他来说，我们的到来让他很高兴，拿出了他认为的最好的东西来招待我们。各种腌肉，自己种的蔬菜，还有平时舍不得抽的香烟，这让我有些很难理解他的这种行为，毕竟他的补给是定量的，食物的数量并不足以举办一次盛宴。

我忍不住问他，有没有想过以后怎么办？我其实想帮他，毕竟在我看来，他的年龄也不小了，在这个与世隔绝的岛上，以后谈恋爱成家是非常困难的。

他有些腼腆地告诉我，他有女朋友了，女朋友很支持他。他女朋友说，人这一辈子总得做点自己认为有意义的事。他自己不想离开这里，至少在没有完成守岛任务之前，不会离开。

“再说了，让别人过来说不定还受不了呢。”

他的话让我不由得惭愧起来，同样是军人，我们两人之间的差距却是无比巨大。惭愧之余，我想我得为他做点什么。慢慢地就有了为他和那个我不曾见过面的他的女友写一本小说的念头。小岛虽远离陆地，但并不是孤岛，它是我们的国土，是大陆的屏障，是军队的前哨。我们都应该记得还有一群这样的小兵在坚持着，默默地抒写着新时代军人的辉煌。

谨以此书献给小兵以及默默支持着小兵的那个女孩子，他们是我心里最可爱的人。同时，也献给所有和小兵一样在默默地守护着我们的国土，默默地奉献着的那一群“孤岛小兵”。

目录

楔 子	/ 001
序 幕	/ 002
第 一 章	爱做梦的兵 / 007
第 二 章	无名岛传说 / 033
第 三 章	姑娘，送你一枚子弹壳 / 044
第 四 章	海龟之恋 / 054
第 五 章	刘班长也是个传说 / 057
第 六 章	刀尖子兵 / 075
第 七 章	圣水潭 / 089
第 八 章	孤独游荡的鬼魂 / 108
第 九 章	我从来就不是英雄 / 142
第 十 章	军人不需要爱情 / 178
第十一章	曾经走过无名小路 / 216
第十二章	他们是谁？ / 219
第十三章	小兵也疯狂 / 238
第十四章	海盗来了 / 260
第十五章	一个人的战斗 / 273
第十六章	痛苦的挣扎 / 289
尾 声	/ 295

YIGERENDEZHANDOU
一个人的战斗

楔子

万里海疆，一条无形的线条在地图上勾勒出国家边界，线上串着一粒粒明亮的珠子，闪着热烈的光。那些珠子是一座座的海中小岛，面积大小不等，有些甚至没有名字，我们姑且称之为无名岛。在这些无名的小岛上有这么一群人，静静地伫立，怀抱钢枪，为祖国站岗放哨，守卫着祖国的万里海疆。

其中一个小岛上有一座明亮的灯塔，它在黑暗中点亮平安和希望……

无名岛，在东南沿海某处，距离陆地最近有80多海里。说是岛，是因为面积有1.5平方公里左右，但在军用地图上标注的却是无名屿。岛上，有座低矮的小山，海拔140多米，居于岛中间，热带丛林覆盖着整座小山，一直延伸到无名岛的边缘。环岛四周多是礁石，只有西北角有一片狭窄的海滩，可容小船靠岸。

每当天气好的时候，海面碧波万顷，无名岛像镶嵌在绿色翡翠上的一颗钻石，隐隐闪光。平静的海面连接着天地之间，天空中间或几只白色的海鸥飞过，在碧海蓝天留下白色的轨迹和清脆的鸣叫。

多数时候，无名岛都仿佛一个嗜睡的美人，平静安详躺在海的怀抱里，娇女儿一般放心地入睡。

大海是一个美丽的母亲，但有时脾气却也大的吓人，发起怒来，天地为之变色，坚硬的礁石也会颤抖。无数的海浪遮天蔽日冲洗着无名岛，抽打着岛上的一切。

大海，无名岛，就这样在漫长的时间流中演绎着平静、温柔和愤怒。

序 幕

战争作为一个永恒的话题，一直伴随着人类的诞生、发展，直到终结。战争与和平是一对性格截然不同的孪生兄弟，相互交织着，共同推进着人类文明的发展。只要人类存在，战争将不可避免，不管人们如何痛恨战争，却时刻在准备着下一场战争。

金秋时分，东南沿海某处地域。沿着海岸线群山连绵，高高低低的山势构成了天然屏障，守卫着弯弯曲曲的海岸线。此时，正是黎明前的那一刻，夜睡得正沉，漆黑的夜幕中没有一丝光亮。大地上一片沉寂，无声无息，时下习惯于午夜狂欢的世界正在本应早起的黎明时分深深酣睡。

突然“嗡嗡”的声音由远处夜空中传来，在漆黑的夜幕中打破了世界的沉寂。

“洞么洞么，目标出现，目标出现。”在某处山顶上隐蔽处，一个人影正俯身操作着一架红外观测镜，追踪着那夜幕中出现的动静，小声地上报情况。

“洞拐洞拐，洞么收到洞么收到，迅速报告目标方位，迅速报告目标方位。”

“洞拐明白，目标方位5-00，距离5公里，速度50……”

……

在某处山坳中，石海涛听着观察手报来的方位，用手电在一张地图上搜索着敌人可能降落的位置。看得出来，石海涛这家伙满脸的兴奋。思索了一会儿，石海涛头也不回地向旁边的电台兵下达作战指令。

“经判断，敌三角翼降落区域为3号区域，命令一排长做好战斗准备，在敌降落过程中迅速包围歼灭！”

“明白！”

电台兵迅速呼叫3号区域的伏击小组，石海涛收起地图熄了手电，冲旁边伏在草丛中的两名战士挥了挥手，然后得意扬扬地说道：“走，咱们看看热闹去。”

电台兵已经传达完命令，和靠拢过来的几个战友一起会心地相视而笑，紧随

连长石海涛而去。

夜幕中，8架三角翼排成一路队形，早已熄灭了发动机，在夜空中快速滑翔。每个操纵手都小心翼翼地控制着方向，朝着预定降落地域悄悄地渗透。尽管小心翼翼，但他们并不紧张，这只是一次例行演习，对他们这些侦察兵来说敌后渗透只能算是基础训练课目。处于领航位置的第一架三角翼上坐着的是某特种大队特战一营二连连长林飞虎。

这是一个精瘦的青年军人，27岁，上尉军官。

此次他们是红方的先头渗透尖刀分队，担负着渡海登岛战役发起前的敌后渗透任务。具体作战方案是：在黎明前利用动力三角翼渗透到蓝军守岛部队防卫指挥部，见机破坏敌指挥通信关键节点。当天文时间6:00:00，我红方渡海登岛部队实施抢滩登陆时，对蓝军部队实施电磁压制和搜索狙杀敌方指挥官。

此次行动代号“斩首行动”，主要目标是蓝军防卫指挥部，通过破坏敌指挥通信枢纽，让敌人变成瞎子和聋子，并因此让守岛蓝军乱成一锅粥，以便于我攻岛部队抢滩登陆，全歼蓝军守敌。

这是一种极为有效并被世界各国广泛应用的战术。二次世界大战时，盟军在诺曼底实施登陆前的2小时内，就通过空军在诺曼底地区空降了2万多名空降兵，极大牵制了防守德军的增援部队，为盟军成功实施抢滩登陆并最终取得胜利奠定了基础。

不过也有人对此不以为然，此时的林飞虎正在空中发着牢骚。

“妈的，演习？演戏？都以为自己很聪明？敌人难道就只会坐等着你去斩他的头啊？指挥部的那一帮老爷们儿，啥时候能清醒点？整天这样演习有啥意思？怕人员伤亡，操！”

林飞虎是那种极有血性和个性的军人，作为一名特种兵，太有思想了不是好事。毕竟特种兵都是国家的尖刀利刃，不能轻易出手。特种兵大队有一句名言：像狗一样训练，像狼一样战斗。

林飞虎太有个性了，让他像狗一样训练有点为难他了，他最想做的事情就是像狼一样去战斗。这点从他自封的代号“恶狼”就能看出他的秉性。

后面的特种兵通过耳机听到狼老大的牢骚，都习以为常，嘿嘿地偷着乐。这种“严重目无上级”的行为，让本来就火大的“恶狼”立马露出了本性，立即沉声下达命令：“全体注意，顺次降落，注意安全。一组降落后负责掩护，明白？”

“明白，狼老大。”队员们迅速而整齐的回答让“恶狼”露出了狼笑，看着这群如狼似虎的队员，他脸上隐隐露出得意的神情，就差仰头狼嚎了。

这些兵都是他的宝贝，经过他两年的调教，个个出类拔萃。用他的话说：“这群小狼崽子进步很快，可以出去觅食了。”

耳边只有空气摩擦发出的“呼呼”声，降落点是一处平坦的山谷，此时寂静得让人觉得可怕，间或只能听见几只猫头鹰的叫声，听起来让人不由得头皮发麻。

林飞虎对于上级选择这个降落点很有意见，他觉得这不符合真正的战争规律。你知道这个地方好降落，难道敌方是傻子？林飞虎就这个问题向上级提出了自己的意见，觉得应该选择那种一般人看来难以实施降落的险峻之地，这样才能达到出其不意的战术目的。

可指挥所的作战参谋有点恼了，冲林飞虎一顿劈头盖脸：“林飞虎，你说的我明白，可你要知道这是演习，不是战争！死人了谁负责？你负责还是我负责？你们可都是首长眼里的宝贝疙瘩，少了个零件，首长还不毙了我？你别在这碍事，该干啥干啥去！”

开始降落后，林飞虎发现果然有些不对劲，更加肯定了自己的想法。妈的，他们已经降落在敌人的包围圈里了！周围草丛中传来的极其微弱的动静让林飞虎更加坚定了自己的判断。

对于特种兵来说，复杂的战场环境并不可怕，可怕的是简单的环境不足以提供基本的掩护。自然环境的一切都是他们可以利用的武器，草丛、密林和山川河流都是他们赖以生存和战斗的背景元素。

对于他们来说，在战场上很多时候不需要多想，长期训练培养的第六感并不比传说中的女人的直觉差，甚至更强更灵敏。不过，现在林飞虎也没把这当回事，毕竟对于那个他很看不上眼的海防部队来说，能够在本次演习中担任蓝军部队已经是他们的福分，敢不按演习规则来？估计他们没有他林飞虎这样的胆量。

个性需要超乎常人的能力素质做基础，林飞虎可以牛×，一个海防部队的指挥官敢牛×到一点儿不担心自己的前途的分上吗？他不敢！这是林飞虎的判断，他相信自己的判断一向准确，这种判断曾让他在几次极其危险的任务中死里逃生。

林飞虎没有理会周边，仍然有条不紊地指挥队员降落，同时指挥先降落的队员进行警戒。

这个平坦的山谷就是3号区域，此时石海涛深深地吸了口气，摁下电台通话键，低声说了句：“行动！”

随着这道命令的下达，3号区域周围草丛中冲出几十个战士，尽管身上哆嗦着，但依旧士气如虹。迅速将正在降落的林飞虎这些“敌人”包围起来，战士们更是兴奋得不得了，好像在战场上荷枪实弹围着敌人一般，纷纷大喝着：

“别动！别动！举起手来！”

“把枪放下！快点！”

“就你！磨蹭什么！”

.....

林飞虎第一次尝到了做俘虏的滋味，给一帮穿着同样军装的“蓝军”战士押着往山上走去，那里有他们应该待的地方——战俘营。

“战俘营”三个字是石海涛刚刚让人写上去的，他要好好羞辱一下整天牛×哄哄的特种兄弟们。

此时，石海涛叼着烟，单手掐腰，觉得自己很有点巴顿的派头，只是巴顿抽的是雪茄，而他嘴里叼着的只是10块钱一包的纸烟。看到打头的那个小子，石海涛见过他的照片，解放军报上曾经报道过。

“恶狼同志，今天老哥我对不住啦！其实我是很佩服你的，本来想找你签个名，然后咱们兄弟再好好喝个痛快的，你看？你看？真是的，等会我找你喝酒，怎么样？”林飞虎盯着石海涛，脸上露出难得的笑容，冲石海涛一抱拳，回应道：“行！好！”

两人不知道怎么回事，提到了喝酒，好像两人都突然来了兴致。石海涛心里这个笑啊，心想，等会喝酒咱也让你明白谁是老大，不都说特种兵是步兵里的老大吗？突然，旁边一声怒喝传来：“别跑！”

只见一个“俘虏”突然挣脱了一个小个子士兵，转身往山坳里窜了出去。小个子士兵被弄得一个趔趄，一屁股坐在地上，旁边的战友赶紧大声叫喊着。

林飞虎也看到了这一幕，脸上没有表情，也没有说话。眼看着那名逃脱的特种兵“俘虏”马上就要窜进山里，石海涛却没有吱声。

他在等，等着林飞虎的反应。

虽说这次演习大家是对手，毕竟演习完了大家都还是战友。他希望林飞虎识相点，被俘虏了就被俘虏了呗，也没什么大不了，反正是演习。可不想林飞虎还真有点不识抬举，愣是一言不发，盯着手下像兔子一样地往外溜。

石海涛忍不住了，冲后面喊了一声：“张小飞，那个人交给你了，人抓不回来你也别回来了！”只听一声响亮的回答：“是，保证完成任务。连长大人，你就放心吧。”接着一个人影“刷”地飞了出去，直往那个“俘虏”逃窜的方向扑了过去。

“走，喝酒去，这都是小事，呵呵！”石海涛嬉皮笑脸地上前拉着林飞虎。

山谷里很快恢复了平静，远山依旧，东方的天空已经开始发白。这里的黎明静悄悄，在等待着那一刻，等待着……

在距离此地不远的某处海域，上百艘各型舰船静静地泊在海面上，排成一个有规则的方阵，随着海浪轻微地摇摆。这里像一个黑洞，静悄悄的，没有一丝灯光，只有海浪轻轻拍击着船舷发出轻微的声响，在黎明前的涛声中若隐若无。

按照演习规定，登陆舰队在进攻发起前，严格实施灯火管制及无线电静默。

整个世界在静默着，在为那惊天动地的爆发做准备。其中一艘最大的登陆舰是此次演习红方的指挥舰。舰上的演习指挥部里，方才石海涛拉着林飞虎胳膊的动作定格在一个巨大的液晶屏上。指挥部的所有人员都在看着这怪异的一幕。

世界在沉默。

突然，红方的一个参谋高声叫了起来：“他们……他们违反演习规则！还抓了我们的渗透分队……”

参谋还没说完，一个威严的声音响起来：“还有什么？啊？还有什么？他们违反了什么演习规则？什么叫演习？现在演习还在进行，你们继续吧！”声音刚落，一个身材高大的将军转身走出了指挥部，留下所有人继续沉默。

这个将军就是此次演习的总导演、军区主管训练的副司令员方忠明。方忠明本来作为总导演不需要呆在红方指挥所，但不知道为什么，自个儿非要看看红方指挥部如何指挥这场演习的。

60多岁的人了，可有时候火将起来却让人难以承受。演习时，红方可以说是使用了迄今为止中国人民解放军所有先进的武器，高清晰侦察卫星、全方位战场监控系统及军区的特种兵全部配属给红方部队。

一方兵强马壮，一方是孤立无援的守岛部队，可现在红方却因为自己的渗透分队被蓝军伏击而利用演习规则来指责蓝军违规。

演习哪来那么多规则？方副司令员恼的正是这个事情。谁说蓝军就不能主动点？谁又说蓝军只能静静地坐以待毙，必须“演好”这个在中国的演习中注定要被歼灭的角色呢？演习唱大戏，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态度？是一种对战士的生命不负责任的态度！是一种对国家的安危不负责任的态度！是一种对军人的使命不负责任的态度！

……

红方司令立在方副司令员的休息舱门前，欲敲门却又放下，反复几次最终还是克制住了。或许这个时候，他觉得还是不要打扰首长的好。毕竟这个时候，指挥部最需要的人就是他。演习还没结束，战斗还得继续。就算演戏也得演到结束吧，不管怎么样也还得谢幕。

……

第一章 爱做梦的兵

兵是睡着的水。年轻的七彩梦想里，飘荡着美好和希望，那是一个时代的歌唱。

凌晨6点，李栋梁和搭档徐明明猫在机枪掩体里，双手拼命地捂着耳朵，外面各种口径的炮弹、火箭弹及导弹四处乱飞，整个阵地被硝烟笼罩着。“轰隆隆”的爆炸声此起彼伏，和硝烟弥漫在一起，把李栋梁的耳朵快震出血来，他心里一阵恐惧，一点也不敢抬头往外看。

李栋梁迷迷糊糊地终于在演习中完成了自己的任务，就是当“敌人”冲上阵地时，装模作样地做倒地牺牲状，然后等着上面下达演习结束的命令。

李栋梁真觉得自己牺牲了，心里更希望死了算了。他害怕连长，不知道下一步自己将要面对什么样的处罚，心里思考着连长要怎么收拾自己。

连长和那个被抓住的特种兵老大喝酒喝得如何李栋梁不知道，但他却被班长结结实实地训了一顿，问他怎么没有看好那个逃跑的“俘虏”。

李栋梁不敢说什么，也不敢和班长顶嘴，毕竟演习不是小事。连长一直和他们讲，演习不是演戏，是下一场战争的预演，是真实战争的再现。但看到连长和那个林飞虎亲热得不得了的时候，李栋梁觉得怎么看也还是像在演戏。既然连长和林飞虎能喝酒，李栋梁想，如果这样，那又何必还要死扭住人家的胳膊呢？还好张小飞帮他挽回了悲惨结局，10分钟，也就是连长和林飞虎刚刚举起盛酒的军用茶缸碰了第一下的时候，张小飞把那个逃跑的俘虏带了回来。李栋梁躲在班长后面，看到了张小飞和那个家伙都鼻青脸肿，一身狼狽。

连长很随意地挥了挥手，继续拿着茶缸子和林飞虎喝酒。

李栋梁知道自己犯了个简直无法饶恕的错误，这个错误大到他的从军生涯结束后的某一大段时期，甚至是永远，可能连长会一直记得自己曾经有一个兵连俘虏都看不住，那个人就是他李栋梁。

演习过后，连长挨了批评，但没有受处分，依旧乐呵呵地带着兵训练。班长

带着李栋梁到连长那里承认错误，并把他们两个人的检讨都递上去。谁知连长看也不看，随手就把他们花了两个晚上写的检讨书扔进了垃圾桶里，也把李栋梁的心扔在了大海深处。

连长看也不看李栋梁一眼，对着班长说了一句话：“有些人天生就不是干这行的料，他不是个真正的兵，不是哪个人随便披上这身军装就能叫做兵的！当兵得有灵性，还得有血性！”

连长的声调很高，震得李栋梁心里直打颤。

“他光有兵的皮，没有兵的魂！”

“狼走千里吃肉，狗行百里吃屎！有些人只能弄根大葱就着腌菜喝喝稀饭，呵呵，别紧张，我不会批你，没必要！”

.....

连长不看李栋梁，李栋梁也不敢说话，其实他想告诉连长：“你说得真好。”但他却没有勇气把自己对连长的敬佩说出来。李栋梁想，自己的勇气只在梦里，而且就算在梦里有时候还不一定有足够的勇气。

李栋梁是个奇怪的人，尽管没有梦想，却经常做梦，梦到很多奇怪的东西，有些东西奇怪得让他甚至有些难以启齿。

那是一个夏天的夜晚，李栋梁7岁的时候，嘴里噙着娘的奶头睡得正熟。酣睡中，李栋梁梦见了一个奇怪的东西在勾引他。那是一条蛇，却长着女人的身体，长长的头发，比他娘年轻的时候头发都长。她身上有一种青草的淡香，煞是好闻。

她微笑着冲李栋梁招手，浅浅的酒窝时隐时现，有点像邻居家的阿花姐。阿花姐刚刚嫁人，她笑起来就会有这样的酒窝，她的身上也有这种青草的味道，以至于李栋梁小时候最喜欢被她抱。她抱着李栋梁的时候使劲把他搂在怀里，像他娘抱他一样。李栋梁在她怀里能够感觉到她的奶子硬邦邦的，却少了一股奶香，多了一种青草味，让他不时用小手去寻找那份吮吸的渴望。

阿花姐会脸红，尤其在李栋梁寻找着她的奶子想吃奶的时候，往往是红着脸把李栋梁丢给他娘。

梦中的这个女人比阿花姐更漂亮，腰比阿花姐更细，手指头长得像细长的葱白，白嫩白嫩的。她的手和李栋梁姨娘家的大表姐有些像，大表姐在他们那里是个另类，身体修长，十指如葱，平常喜欢披散着头发，身上经常冒出各种味道，有青草味，有草莓的味道，还有那种豌豆花的味道。

人家都说大表姐不是她爹的种，说是姨娘早年出去带回来的种，但这不妨碍李栋梁喜欢表姐的那种妩媚的又有些荡漾的眼神和微笑。

李栋梁鬼使神差地从娘的怀里爬了出来，向那个奇怪的女人走去，那个女人明明站着没动，他却怎么也走不到她跟前，他急了，就跑了起来。

女人依旧在微笑，微笑中有了水面的荡漾，眼神里有着一团火在燃烧，让他有些恐惧。这是一个妖怪吧，可妖怪怎么会这么美丽呢？

女人一伸胳膊，就把他搂在了怀里，力量大得让李栋梁感觉到有些承受不了。

女人依旧在微笑着，手却伸向他的胯下，温暖的抚摸让他想撒尿，胯下的那个小东西本来就是撒尿的东西。只是那种抚摸让他有些意外，和娘把他撒尿不同。娘说那是小鸡鸡，只要一“嘘嘘”就尿了，从来不需要用手来。

梦中的女人把李栋梁摁在她胸前，把他带进一个散发出青草香味的山谷。女人依旧在微笑着，李栋梁寻找着往常最喜欢的地方吮吸着，女人依旧在微笑着，只是头高高地扬起，嘴里发出一种来自水底的吟唱……

第二天，不知道为什么，李栋梁不再搂着娘睡觉，也不再含着娘干瘪的奶头入睡。

娘很奇怪，笑着对他父亲说，“这孩子真奇怪，开始嫌弃起娘来，呵呵。”

从那以后他开始独自一个人睡觉的历史，一直保持至今。

可那个梦一直伴着李栋梁，梦里的那个女人依旧在微笑，依旧喜欢发出来自水底的吟唱，依旧使劲搂着他的头。

上高中的时候，李栋梁又做了一个奇怪的梦，这一次梦中的那个女人消失了，换成了一个让他有点尴尬的另一个女孩。

这个女孩叫施霏霏，是他的同班同学，纤细的腰肢，真的是十指如葱白，秀发扎成一个马尾巴晃荡在她的脑后。李栋梁不知道为什么总是希望她能把手发披散下来，那样的话应该更美丽。

可他不敢告诉施霏霏这个想法，就连和她说一句话的勇气都没有。

奇怪，做那个梦的时候，依旧是在夏天。暑假回到家里，有一天晚上，李栋梁洗好澡看了会电视就上床睡觉。在他刚刚入梦的时候，梦里的那个女人没有准时出现，出现的竟是施霏霏。

梦里相见，让李栋梁还是觉得有些尴尬。她微笑着冲他招手，李栋梁不敢过去，她在呼唤着他的名字，李栋梁依旧不敢过去，只是在远远地看着她，像在注视着—尊女神。

施霏霏走过来搂着李栋梁，他却不—敢有一丝动作，低垂着脑袋，像—尊土地庙里的土地公—样，见了仙女只能低眉顺眼，绝—不敢有丝毫亵渎。

就这样，这个奇怪的梦之后，李栋梁再也没有做过梦，或者梦再也不曾在他的记忆里停留。

李栋梁曾经努力做过梦，希望再次梦到小时候那个长着美女身体还长着蛇的尾巴的女人，可是无论他如何努力，却也总是寻觅不到她的丝毫气息。

施霏霏，在李栋梁班里是最漂亮的女孩子，大家都说她是“班花”，其实在

他眼里，她应该是“校花”。学校里只要是雄性动物都会喜欢她，李栋梁也喜欢。

她是那种仙女级别的，李栋梁在她面前总有一种自惭形秽的感觉，不知道是不是因为他曾经在梦里亵渎过她，或者他总是知道自己处于一个什么样的水平。

李栋梁从来不敢离她太近，害怕她因此生厌烦，或者怕自己的庸俗玷污了她。

远远地看着她，悄悄地看着她，她高兴李栋梁心里就开心，她伤心李栋梁就会痛不欲生。

但李栋梁对施霏霏从来不敢抱有幻想的，只是喜欢看着她，从来没有期望她的眼里会有自己。李栋梁也从来不敢和她说话，不知道说什么，尽管只是同学。他不是一个人能够让别人容易记住的男孩子。

和她同学快三年，只是在李栋梁和她分别的时候，和她说了一句话。

他是高三上学快结束的时候入伍的。出发的前几天，李栋梁犹豫再三，终于下定决心，去学校找了一下施霏霏。

他没有其他的想法，其实他只是想送给她一件礼物，至于为什么有这想法，至今他自己也没有弄清楚。礼物是支李栋梁认为很不错的英雄牌钢笔，是他曾经想买但一直没有买的那种，98元一支。

那天天下着雨，这是一个离别的好天气，极其容易烘托那种伤悲的气氛。

李栋梁在一座小桥等她，这是她每天放学回家的必经之路。至于这个消息，他很早就知道了，当然不是问她，是听别人说的。

冬天里的雨细得让人心碎，寒冷的风夹杂着冰冷的雨，狠心地抽打着李栋梁的脸庞。

中午时分，李栋梁没有吃饭，父母给他买东西的钱，这支钢笔花去了一大部分。内心中的惶恐不安和兴奋交织着，在他身体内翻腾着，让他一点也不饿，什么东西也不想吃。

李栋梁从下雨就开始担心，担心她骑着自行车会不会淋着雨，会不会滑倒，会不会冻着。

那是一个让人很费解的场景，一个个子不高、长相极为普通、学生打扮的农家少年，在桥上不停地徘徊。

少年的手里捧着一个包装好的礼品盒，仿佛捧着多么贵重的礼物。少年缩着头、弯着腰，生怕头顶的雨水打湿手中的礼物。

但雨水却打湿了少年的全身，冰冷的寒意把少年的嘴唇染成绚烂的紫色。

因为冷的缘故，少年的脸色有些苍白，但这种苍白却掩盖不住脸上洋溢着的兴奋和喜悦。

终于，一个骑着自行车、披着红色雨衣的女孩慢慢从远处向桥的方向驶来。

冬季细雨，桥上没有行人。红衣女孩车子骑到桥中间，突然一个莽撞的少年，顾不得抹脸上的雨水，跑到女孩车前，吓得女孩子一阵惊慌，差点摔倒。

接下来，少女微笑着看着少年，少年低着头，双手揣在胸前，不敢看女孩一眼。

少年还是低着头，依稀看到他的胸脯起伏的剧烈。过了好一阵子，一双手捧着手中的礼物递向女孩。

那双手在雨中颤抖，少年依旧低着头……

我记得自己当时紧张极了，对施霏霏只是说了一句话：“给你！”

当女孩犹豫了好一会儿，接住了礼物，少年像触电了似的，话也不说一句，扭头向女孩来的方向跑去……

那天当李栋梁落荒而逃的时候，心里却仿佛煲了一锅粥，煮的满是兴奋和喜悦，顶开锅盖四处冒着清香。

他当时心里觉得自己很有成就感，这是他的第一次，第一次单独面对亲人以外的异性，也是第一次送礼物给女孩。

表达不是李栋梁擅长的，至于爱情的美好他哪里晓得，只是知道施霏霏好看，真漂亮！

那天李栋梁晓得了她的辫子散开了，波浪般的秀发披在肩上，雨衣掩盖不住那份美丽的诱惑，在激荡着他的心扉，让他对女孩有了一种难以描述的感觉。

这种感觉很美！

这种感觉一直伴随着李栋梁穿上军装，走进部队，成了一个战士。

……

李栋梁现在是海防13连的一个二年兵，二排五班的机枪手。本来班长说他应该当狙击步枪手，可连长石海涛却不这么认为。班长的理由是他的性格适合狙击手，连长却说他的心理素质不行。

连长管班长，班长管李栋梁，于是李栋梁就当了一名机枪手，而且他自己也喜欢这个职业，毕竟电影看多了，机枪打起来过瘾、够味！当然，抱着机枪冲锋，这在现实中很少见，一挺机枪加上弹鼓少说也有好几十斤，李栋梁没有电影里演员的神勇，所以一般都是在工事里猫着，和其他班的机枪手一起构成交叉火力。

其实最主要的原因是他觉得机枪打得远，敌人拿步枪打不到自己，自己却能打到他，比狙击步枪射程还远。

连长说了，机枪手很重要，李栋梁也就觉得自己很重要。

当时他听了连长的话，高兴了一年，可现在他高兴不起来了。此刻，李栋梁